

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

关于《建筑工程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等 10 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建立规范化、标准化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体系，实现 10 个重点行业领域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标准化，进一步提升队伍专业处置能力和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水平，现拟起草《建筑工程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等 10 项团体标准（见附件）。

根据国家标准委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以及《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的相关要求，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组织专家召开 10 项团体标准立项专家评审会，经立项专家评审会评审，同意立项，并进行公示。

本次公示期为 2020 年 8 月 29 日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、邮件等形式向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秘书处反馈，未在公示期内提出意见视为无异议。

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秘书处联系方式如下：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-1 号（邮编：100029）

联系人：张聪

联系电话：010-64979826；15911098639

电子邮箱: saxbzh@126.com

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

2020年8月28日



附件:

序号	标准名称	评审结论
1	《建筑工程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2	《道路桥梁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3	《危险化学品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4	《防汛排水专业应急抢险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5	《通信保障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6	《电力保障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7	《燃气安全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8	《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9	《供热保障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
10	《水域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》	通过